

工程设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忠信镇圩镇人居环境养护项目-工程设计采购需求 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连平县忠信镇人民政府
3	中介服务名称	忠信镇圩镇人居环境养护项目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p>(一)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p> <p>(二) 须具备国家住建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专业为工程设计建筑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p> <p>(三) 派驻的设计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有建筑工程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资格。</p>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p>1. 为巩固圩镇人居环境整治成果，破解管护短板，提升群众生活品质，特开展本次圩镇人居环境养护项目。</p> <p>2. 服务类型为设计服务，需贴合圩镇实际，保证设计质量达标，项目完成后提供后续技术支持及售后</p>

		<p>管护服务。</p> <p>3. 项目位于忠信镇圩镇官陂及径口社区，内容为小菜园围网设计，工程量约为4万平方，工程造价约为：100万元。</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设计服务，设计工期：30个工作日。</p> <p>2. 地点：连平县忠信镇圩镇范围</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按工程建安费的2%计取</p> <p>3. 计价标准：100万元*2%=2万元。</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30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9	验收	<p>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行业标准</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设计图纸未能达到现场施工要求或者行业标准，需修改至符合要求为止；如图纸问题导致现场施工质量及进度问题，即解除合同，并按造成损失评估赔偿金额。具体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一次性付款——合同生效后的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金额 10000.00</p>

		<p>元。</p> <p>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金额 10000.00 元。</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p>

		<p>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